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龙涎江湖之剑谍 / 翔子著. —北京: 中国画报出版社, 2008. 5  
ISBN 978-7-80220-273-3

I. 龙… II. 翔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 
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047721号

书 名: 龙涎江湖之剑谍

---

出 版 人: 田 辉

作 者: 翔 子

责任编辑: 齐丽华

出版发行: 中国画报出版社

(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33号 邮编: 100044)

电 话: 010-88417359(总编室兼传真) 010-68469781(发行部)  
010-88417417(发行部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zghbcs.com>

电子信箱: [cpbh1985@126.com](mailto:cpbh1985@126.com)

印 刷: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

监 印: 敖 晔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1/16(170×240mm)

印 张: 17.5

版 次: 2008年05月第1版 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0-273-3

定 价: 24.80元

龍  
江  
湖  
之  
劍  
謀

目  
录

①

序言 · 001

第 1 章 · 老大 · 003

第 2 章 · 井蛙 · 006

第 3 章 · 雁鹰 · 009

第 4 章 · 裸奔 · 013

第 5 章 · 凶手 · 016

第 6 章 · 清白 · 020

第 7 章 · 上山 · 024

第 8 章 · 陷阱 · 027

第 9 章 · 斗智 · 031

第 10 章 · 突变 · 035

第 11 章 · 疯狗 · 038

第 12 章 · 换间 · 042

第 13 章 · 询问 · 046

第 14 章 · 卧底 · 050

第 15 章 · 破牢 · 053

第 16 章 · 考察 · 056

第 17 章 · 遇险 · 060

第 18 章 · 布局 · 064

第 19 章 · 夫人 · 067

第 20 章 · 情醉 · 071

第 21 章 · 倾城 · 075

第 22 章 · 进山 · 079

第 23 章 · 圈套 · 082

第 24 章 · 用刑 · 086

第 25 章 · 酷刑 · 090

第 26 章 · 代价 · 094

## 目录

②

第 27 章 · 兄弟 · 098
第 28 章 · 报仇 · 102
第 29 章 · 快意 · 107
第 30 章 · 杀手 · 110
第 31 章 · 面目 · 113
第 32 章 · 面首 · 116
第 33 章 · 联盟 · 119
第 34 章 · 现身 · 123
第 35 章 · 同人 · 127
第 36 章 · 家宴 · 131
第 37 章 · 潜入 · 135
第 38 章 · 遇险 · 139
第 39 章 · 行路 · 142
第 40 章 · 地鼠 · 146
第 41 章 · 蝓蝓 · 150
第 42 章 · 队长 · 155
第 43 章 · 品茶 · 159
第 44 章 · 寻人 · 164
第 45 章 · 箭雨 · 168
第 46 章 · 重见 · 171
第 47 章 · 性爱 · 174
第 48 章 · 小店 · 179
第 49 章 · 二叔 · 182
第 50 章 · 信任 · 185
第 51 章 · 期限 · 188

第 52 章 · 后宫 · 191
第 53 章 · 夜宿 · 195
第 54 章 · 生死 · 198
第 55 章 · 蓝女 · 202
第 56 章 · 战场 · 206
第 57 章 · 勾心 · 210
第 58 章 · 洪水 · 214
第 59 章 · 地下 · 217
第 60 章 · 出水 · 220
第 61 章 · 生死 · 223
第 62 章 · 消息 · 227
第 63 章 · 毒瘤 · 230
第 64 章 · 地宫 · 233
第 65 章 · 埋伏 · 237
第 66 章 · 赎罪 · 240
第 67 章 · 人性 · 243
第 68 章 · 入门 · 246
第 69 章 · 交锋 · 250
第 70 章 · 佛眼 · 253
第 71 章 · 桃子 · 257
第 72 章 · 棋局 · 259
第 73 章 · 杯酒 · 262
第 74 章 · 智对 · 265
第 75 章 · 决胜 · 268
第 76 章 · 尾声 · 272

龍  
潭  
江  
湖  
之  
劍  
謀

# 四十年间,旧知新雨

倪 匡

大概四十多年前,我认识了古龙,他成为我半生的知己。四十年后,互联网已经发达起来,我在网上看到了周翔的长篇武侠《放纵剑魂》,有那么一会儿,真感觉老友又活过来了。

内地好的作家多了,像陈忠实和莫言的作品就很有深度。最近碰到多位内地作家,其中一位是余华,他写的《兄弟》真好,是一流的作家。很多人说《兄弟》的上部比下部好,我觉得不对,他的下部写得非常好,足够荒谬滑稽……每当我在电视上看到那些没有真才实学的公司主席,便笑指他是李光头,好玩得不得了。但除了这些纯文学作家,很多武侠作家也让我很感兴趣,比如周翔。

我是在极偶然的情形下接触到周翔作品的,我在想,大有可能是出自古龙英灵的指引,因为他作品极出色,相信古龙若在生,也会觉得高兴。他已经掌握了写小说最重要的诀窍,就是有极好的想象力和通顺的文笔,掌握悬疑也恰到好处。简言之,他能写好看的小说。我现在逢人便说周翔的小说好看,和金庸见面,我也告诉了他。

在网上看到周翔的作品后,便很想告诉这位作者,他的作品虽然仿古龙,可是真的青出于蓝,好久没有看到那样精彩的武侠小说了。于是找了MSN中国的编辑,请他转告周翔我的电邮地址,和我联络。在此也推荐大家看这部小说,保证不会失望,在香港,我又努力向所有小说爱好者及出版社推荐它。后来香港中华书局出版了这部小说《放纵剑魂》,我很开心。

周翔很明显的受古龙的影响,可是他所有的细节,人物性格,和武侠小说的写作不太一样,很细致,情景各个方面不能说是追上古龙,几乎让我感觉像看古龙的新作品一样,让人很愉快。

就他的《放纵剑魂》而言,细节的布局很好玩儿,很好看,其中一段写主角被人追杀,跑到水底下去,结果发现有人坐在那里等他……这种情节在其他小说里没有看到过,很好玩儿,可以让人追下去看。

# 继承古龙不是件容易的事

罗立群

珠海出版社在作古龙作品集的时候,内地对古龙作品的引介还不是很充分。我觉得古龙作品在内地的结集出版,除了给广大读者一个一览古龙作品全貌的机会外,更重要的,是让大家看到一个多视角、立体的古龙。古龙能征服读者的,除了文学才华,还有他的人格魅力。

古龙说过:“武侠小说中已不该再写神,写魔头,已应该开始写人,活生生的人……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,人性并不仅是愤怒、仇恨、悲哀、恐惧,其中也包括了爱与友情,慷慨与侠义,幽默与同情。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看重其丑恶的一面?”

这番话对古龙作品是最具概括性的,古龙的作品永远在弘扬真、善、美,在他的笔下,无论如何凄厉的故事都能让人感觉出一丝淡淡的温暖。对人性的了悟以及在这了悟后的宽恕,是古龙所要表达的主题。

所以,每一个要学习甚至是继承古龙的作者,即使他写出了像古龙作品那样跌宕的故事,文字语言极富古氏韵味,但仍不能说他成功了。我觉得检验古龙继承者的最关键的标准是,他能否像古龙那样去理解并阐释人性。

周翔的小说我看得不多,在许多人的推荐下(包括倪匡先生在网上的言论),我去看了他的主要代表作。应该说周翔的文字,已经有了承传古龙的特点,他对故事的编织技巧甚至比古龙的很多作品更富活力,但在人性的探究上,周翔还只是刚刚迈出了几步,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

但不管怎样,周翔给了我们一种可能:古派作品在中国的重光。

## 第1章 老大

龙湑是一个很快乐的人。

“湑”的意思是“水流平静”。名字是由祖父取的，取意于左思的《吴都赋》“澶湑漠而无涯。”以“小心”“恭谨”“老实”闻名。一辈子没离开过村子，有一点文化的祖父给长孙起名“湑”，表明他唯一的希望是这孩子一生安稳平顺而已。

“湑”是安流之貌，所以杜牧之的诗曰“白鹭烟分光的的，微涟风定翠湑湑”，而龙湑的家门前正好有一片红莲翠叶，波光如镜的景致，很合诗意。

——恬淡清远，如水人生。

老人家认为江湖风涛险恶，外面世界充满陷阱，什么“雄心”“霸业”“天下”都是些令人厌倦的词汇，只希望孙子能健康长大，认得几个字，最后跟着家人种田，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把家里的一亩三分地种好，再娶妻生子，足矣。

“人无远虑，必有近忧。”在后来的岁月中发生的那些可歌可泣的故事，证明了这位祖父对孙子的命运是多么有先见之明。

——然而，与残酷而强大的命运比起来，任何先见之明都显得苍白而徒劳。

——没有人能预测江湖未来会发生什么。

龙湑渐渐长大了，不过，却并不像祖父所期望的那样。

他不喜欢种地，不喜欢做事，不喜欢读四书五经，常常一个人懒洋洋地躺在村口的老槐树下，漫不经心地看过往的行人，或者半夜里起来，坐在青石板上，数天上永远数不完、也数不清楚的繁星。

有时一个人发呆，信手涂鸦，画一些没人看得懂的画，写一些狗屁不通的诗。或者坐在马桶上，一坐就是半个时辰，一边看一些配有插图的讲述鬼怪、神仙、英雄的线装小说。一边舒服畅快，一边快意恩仇；一边高山流水、神游天际。

——在马桶上阅读，在马桶上遐想，在马桶上思考，在马桶上渐渐成长。

——这个成长的过程就是破茧为蝶的过程，挣扎着褪掉所有的青涩和丑陋，在阳光下抖动轻盈美丽的翅膀，闪闪地，微微地，幸福地，颤抖。

只是，有一点龙湑不太明白，明明是人坐的桶，为什么不叫人桶，而叫马桶？这个问题想破了头也一直没有相通。他想，会不会那些哲学大师都是在马桶上产生的呢？

不过，他最喜欢的还是两件事：一是喝酒，二是美女。

喝酒,可以从白露成霜的清晨,一直喝到月上枝头、疏风星朗的夜晚,可以把一桌子的人都喝趴下去,自己的眼睛依然明亮如镜。

最厉害的一次,喝了七天七夜,直喝得风云变色、江河倾倒。最风光的一次,是喝得号称“酒鬼”的杜十斤真的去见了鬼。最值得称道的是,为了去救一位朋友,连续在路上颠簸了一个月,滴酒未沾。

至于美女,更是发自内心的喜爱,一直对女性十分地尊重。

他认为女人看得见的风度是靠看不见的内涵做基础的。只可远观、欣赏而不可亵渎,就似一个精美的瓷器,应当用心呵护。他的眼光也很高:“任凭弱水三千,我只取一瓢饮”,只有兰心蕙质,风华绝代的女人,绝不能入慧眼。

他也自感是真正的泡妞高手,从来不会主动去追女孩子的。按理高手自有女孩子寻死觅活地要去投怀送抱,就如真正有魅力有品位的男人会明白,这世界上“多数女人对他而言可以弄上床,少数女人可以让他上眼,极少数女人能够让他上心”。

——这是他在马桶上想出来的“优秀男人的三上理论”。

——他想找的是能“上心”的女人。

奇怪的是,他虽然“帅得想毁容”,附近却几乎没有女人看他顺眼,更不会有人想嫁给他。一个整天无所事事、不务正业的小混混,有谁看得起?

直到20多岁的时候,终于有一位“脸长得像被驴踢了一样”惨不忍睹的女人看上了他,找人来提亲。

这个女人名叫“一塌糊涂”,家里很有些钱。

一听说是她,龙活立马“吐得一塌糊涂”,最后结果当然也是“变得一塌糊涂”不了了之。

这是他最失败的纪录之一。

龙活其实不是一般的小混混,而是个“老大”。

老大的意思,就是有自己的地盘,有自己的人马。他的地盘就是炭黑村,一个屁股一样大,撒泡尿都能走完,吐口痰都能越界的地方。

手下有几个喽啰:一个每天腰里插着把菜刀,急急如丧家之犬的“一根筋”;一个整天神经兮兮,疯言疯语,见人说人话,见鬼说鬼话,说起话来就没完,简直是“人来疯”;一个一脸络腮胡,表面男人味十足,走路却一摇三摆,说话带“嗲”,嘴里流着涎水,不男不女,龙活一见就想呕吐的那种——他自己都很奇怪,为什么会收这样的手下?

还有一个是女的,叫母虎。

这只母虎最大的特点就是能吃能睡,可以一顿饭吃二十六个包子、八斤牛肉、两只鸡、六碗饭,再喝一桶汤。吃饱之后,好像什么都可以当枕头,一碰就能入



睡,并且可以醒了又吃,吃了再睡。

有时候,龙湑实在弄不明白,该叫她母虎,还是该叫她母猪。

在当老大之前,龙湑也当过小弟,跑过江湖。

他跟的第一个老大,特别爱训话、骂人,特别爱在手下面前耍威风,对手下动不动就顺手一耳光子,抬脚就一踢。开始龙湑还能容忍,口飞白沫倒也罢了,直到有一天,一个耳光向他扇来,龙湑气不打一处来,反手就是一拳,直打得这位老大满地找牙。

——这种老大当然跟不长。

龙湑遇到的第二个老大,是一位头发所剩无几、体贴下属的人。一个包子,可以让你先吃,自己走路,也让你骑马。可惜的是,这位老大没过多久,就在一次偶然冲突中死翘翘了,而且死得很惨。

——因为事发偶然,龙湑当时没在身边。

这事让他窝心了很久。

跟的第三个老大,年轻、英俊、聪明、礼貌又有学识,几乎所有认识的人都喜欢这位老大,龙湑也一心一意想跟这位老大闯出一番“事业”,跟的时间也最长。不幸的是,时间越久,他越发现这位老大可怕,这人可以今天跟你称兄道弟,明天就可以出卖你,出尔反尔,心狠手辣,只要有利益,翻脸就可以杀你,从不讲道义、不讲规则、不择手段,只重成败。

——龙湑是找借口逃离的。

——如果逃得慢了,恐怕命也早就没了。

回到家乡,在马桶上他忽然想明白了一件事:“大多数的人一辈子只做了三件事:自欺、欺人、被人欺。”由此得出的结论是:“而人之所以痛苦,在于追求错误的东西。要么不去追求痛苦,要么与其别人让你痛苦,不如你让别人痛苦。”

——走别人的路,让别人无路可走!

——他把这称作江湖中的马桶理论。

在江湖上,“善良人彷徨无措,邪痞者枭叫狼嚎”,绝不是过去想象的那样温良恭俭让,那样风平浪静。你的对手更不是温文儒雅的君子,他们是一群无血无泪的土狼,他们靠着龇食反对者的血肉长大。他们旁边还有一群寄生的秃鹰,将土狼留下的骸骨边上的碎肉再啄食干净。他们为了生存可以无所不用其极,他们不会有丝毫的愧疚。

有一天,龙湑忽然明白了,原来老大不是用来跟的,而是用来取代的。

所以,他就自己做了老大。

## 第2章 井蛙

早春时节,鸟啭莺啼,花红柳绿,到处春意盎然。

春水粼粼,烟雨蒙蒙如镜般的水田之上,三三两两的人披蓑衣、戴斗笠,正在播种,细雨怡然,微风缱绻,炊烟袅袅,一派田园风光。山色淡远,唯听鸟雀调嗽,鸡鸣狗吠,路上行人稀少,独有柴门虚掩而已。

小姿打着一把非常考究的、京城“德庄”特制的浅蓝纸伞,穿一袭江南织造的丝绸长袖白衣,腰佩长剑,骑在一匹健硕的枣红马上,缓缓而行。心情就如这丝丝的细雨,如醉如痴,充满一种说不出、道不明的儿女柔情。

一个怀春的少女看到如此景色,怎么会不醉?

——她仿佛真的已经痴了。

小姿是一个很美丽很清新很健康而又冰雪聪明的女人。有她漂亮的女人没她聪明,有她聪明的女人没她漂亮;“天生丽质难自弃”,爱穿新衣,爱吃零食,爱发脾气,爱做梦,一直在梦想有一个“骑白马的剑客”突然出现在她的面前,对她说:“你是我的红颜,我是你的知己,你是我的倾城,我是你的王子。”

——让人遗憾的是,一直没有碰到“王子”。

——碰到的也不过是几个小流氓而已。

她还爱闯江湖,爱打抱不平;“锦衣夜行”不是她的性格,身上一钱银子也没有就敢上街到“名人居”买衣服,只带了一把剑就敢独自出门,惹是生非,只会几招三脚猫的功夫,就敢挑战最有名的剑客。

也不怕外面的风有多大、浪有多高、路有多险。

半空中,一只大雁,更高处,一只雄鹰,慢慢地从远处的山岫飞来,就似两个小小的黑点,为这风景增添了一丝动感的颜色。

就在此时,小姿看到了一个不可思议的人,一个躺在村口老槐树下,年纪轻轻的人忽然纵身跳入了不远处田埂旁的一口水井里,扑通一声就跳了下去。

她惊得差点叫了起来。

这么年轻的人,怎么会想不开?

幸好小姿是见过世面的大小姐;“美女救英雄”的场面在脑海中已想过了好多遍,熟得不能再熟了。她当即足尖一点,从马上跃起,如燕子般轻盈地飞到井口旁,出手准备捞人。



不料,还没开始捞,伸头往下一瞧,却正好与井底一双明亮、清澈而带着讥讽笑意的眼睛相对视。

两个眼神相撞所激荡的火花,一时仿佛让所有的光芒都汇聚在了井里,凝聚在时光的长河中。很多年以后,小姿都没有忘记当时看到的那一双阳光一样灿烂调皮的眼睛。那个年轻人也没有忘记小姿那一双任性惊奇的眼睛。

青苔深深。井不大,却很深,宽二尺、深三丈。

小姿在井沿上面叫道:“喂,你在井下面做什么?”

下面的年轻人眨了眨眼:“我在看天。”

小姿“扑哧”一声娇笑:“到处都可以看天,你怎么跑到下面去看?”

“嗯。”井里的年轻人一本正经地说:“我想做一次井底之蛙,试一下从井底能看到多大的天。”

小姿说:“你看到了吗?”

“看到了。”年轻人笑着说:“不过,抬眼就看到了你的头,怪怪的。”

小姿有些生气:“人家好心来救你,你还怪我?”

“谢谢你的好心。”年轻人做个鬼脸,有些紧张:“雁和鹰飞走了吗?”

小姿抬起头,看到一只大雁、一只老鹰由远而近,飞临附近上空,盘旋一下,在空中清鸣两声,双双展翅而去,由近渐远,渐渐地消失在地平线的尽头。

“它们飞走啦。”小姿对着井底喊。

“好吧,快把井绳放下来。”

小姿十分不解,这个人没本事上来,还跳下去干什么?难道算准了她要来救人?想归想,还是放下了绳子,年轻人顺着井绳爬上来,长舒了一口气,却连一个“谢”字也没有说,好像觉得这是天经地义的事。

——这个有趣的年轻人当然就是龙活。

“你看到的天有多大?”小姿很好奇:“有巴掌大吗?”

龙活笑了笑:“很大,大得超过你的想象。”

小姿不信,嘴一翘:“你骗人。”

“我没有骗你。”龙活望着天空,一字一句地说:“因为我看到了江湖。”

“江湖?”小姿睁大眼睛、张着小嘴,一脸不信:“江湖有多大?你怎么会看到这样大的场面?”

“我看到了很多事。”龙活淡淡地说:“过去的事,现在的事,即将要发生的无比惨烈的事。”

“你还看到了什么?”

龙活眼中露出了深深的忧虑:“我还看到了危险。”

小姿忍不住说:“那两只飞禽有什么好怕的?”

“当然不可怕。”龙活神色变得很严肃；它们背后的主人才可怕。”他指着空中说：“现在正是初春，鸿雁应当飞向寒冷的北方，秋天才又飞回温暖的南方。你看它刚才是飞向何方？”

小姿想了想：“南方。”

“是的，正是飞向相反的方向，你不觉得奇怪吗？”龙活说：“大雁一向群飞，以老雁做头雁常排成‘人’字或‘一’字队形，并不断变换队形，替换头雁，以节省体力，作长途的飞行。而这种离群的雁，就叫孤雁。”他说：“这只雁的主人也叫孤雁。”

小姿也不笨：“这么说，这只雁是来找你的？”

“是的。还有那只鹰。”龙活说：“光有雁并不可怕，我在槐树下，它应当会看不到，可是老鹰不一样，即便是草丛中的一只兔子，树阴间隙中的一只鸡，它都能看得一清二楚。”他苦笑：“所以，我就只能跳下井装青蛙了。”

小姿说：“在井里，老鹰就看不到你了？”

“当然，”龙活自嘲地说：“老鹰只能在巴掌大的空中，才有可能看到我，这就是做井底之蛙的好处。”

小姿说：“原来是这样，这只鹰又代表什么人呢？”

“你注意看了吗？”龙活说：“这种鹰叫灰面鹫，背为红褐色，腹部白色有条斑，喉部、腮部为乳白色。身体比鹞鹰大，比雕小，它们飞行速度快，狡诈而凶残异常，猎人们也很难将它们用箭射下来。”他说：“这只灰面鹫的主人就叫鬼鹰。”

听到这个名字，小姿的表情好像变了一下。

“你救了我，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。”龙活真诚地说：“喂，你可以告诉我吗？”

小姿掩着嘴笑：“我不叫喂，叫小姿。”

龙活也笑了：“我叫龙活，这里是我的家乡，对了，你到这里做什么？”

“你问了我的名字，还想问我的去向，你想做什么嘛，管得宽。”小姿侧着头说：“我不告诉你。”

龙活坏笑着说：“我以后好找你啊。为了报答你的救命之恩，说不准我还会以身相许呢。”

“哼，想得美。”小姿“啐”了一口，作势欲走：“本姑娘要走了。”

龙活伸手一拦，认真地说：“你现在不能走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小姿眼睛一瞪，努力做出凶狠的样子：“你想做什么？本姑娘可不是吃素的。”

“现在这里很危险。雁和鹰来了，它们的主人一定离此不远，我怕你一走碰上。”龙活诚恳地说：“你刚才一刹那就飞身跃到井口旁，说明至少轻功很好。我也能看出，你的武功很可能也不错，但是，你千万不要小看这两个人。”

他的眼中忽然露出少有的恐惧：“因为他们是专吃人的！”

## 第3章 雁鹰

孤雁 女 ,年龄不详 ,来自江湖上人人敬畏的柳氏家族。

武功 :善使暗器“轻于鸿毛” ,当世十大暗器高手之一。能在你最意想不到的地方 ,最意想不到的时候 ,发出一种最轻手轻脚的暗器 ,神不知鬼不觉地射在你身体上最意想不到的部位 ,感觉“ 就似情人温柔的抚摸”。

她不喜欢杀人 ,而喜欢做一些“ 极有艺术而残忍的事” ,如将英俊的帅哥制作成人体裸露标本 ,作为雕塑欣赏 ;或者将少女的某些肢体 ,作为壁画的一部分。她认为 ,这是“ 爱的一种方式”。

喜好 :她认为 ,爱的方式有很多种 ,比如狗 ,有人喜欢把它当宠物 ,有人喜欢把它做食物 ,那只是“ 爱狗的方式不同” ,就像披着羊皮的狗 ,或者披着虎皮的狗 ,本质还是狗。

最著名的一句话 :死亡是一种艺术 ,是一种态度。

——不过 ,与鬼鹰比起来 ,孤雁就似一个“ 善良的小羊羔”。

鬼鹰 男 ,四十多岁 ,有家族偏执遗传 ,间歇性发作。

谁也不知道这个人武功有多高——因为知道的人都死在他手里了。江湖上只是盛传 ,他使一种叫“ 敲骨吸髓”的刀法。算起来 ,公开死在他手里、有名有姓的人并不多 ,只有区区十三人而已 ,可是这十三人无一不是非常有名、非常厉害的角色 ,其中任何一个人 ,说出来都会吓死你。

可是在私下里 ,他嗜杀——这个私下里 ,就是说 ,没有人给钱 ,他也杀。看谁不顺眼 ,杀! 看谁顺眼 ,也杀! 他曾经说过 :“ 杀人不需要理由 ,只有杀猪才需要理由。 ”

不仅杀人 ,还吃人。

——鬼鹰的“ 鬼” ,是人间真正吓人的鬼。

看到龙涎的神情 ,小姿仿佛也觉得背脊发凉 :“ 你认识他们? ”

“ 不认识。 ”龙涎摇摇头 ;“ 我希望永远也不要认识这些人。 ”

小姿有些半信半疑 :“ 这些人真的非常可怕? ”

“ 你真的不知道这两人? ”龙涎有些惊讶 ,反问 ;“ 你没跑过江湖? ”

“ 没有…… ”小姿摇摇头 ,脸红了一下 ,忽然又点点头 ,睁着美丽的眼睛 ,有些

生气：“人家……人家这不是在闯江湖吗？”

“你？……你这也算闯江湖？”龙湑望着她，忽然大笑，笑得上气不接下气，弯下腰，肚子都笑痛了，良久方止。笑过之后，脸上却忽然露出更浓的忧虑，他实在不想让小姿这样单纯的人牵扯进来。

小姿还在一个劲儿地问：“这些人为什么要来找你？”

“因为我曾经跟过一位老大，知道不少他的秘密。”龙湑叹了一口气说：“有些东西，你知道得越多，会死得越快，还是不要知道的好。”

小姿说：“因为一点秘密，就要杀人灭口？”

“是的，这点秘密足够杀我十次。我不死，他会一直寝食不安，只有我死了，他才会睡得着觉。”龙湑说：“而且，我走的时候，还带走了他的一件东西。”

“什么东西？”

“一件见不得人，却足以揭穿他真面目的东西。”龙湑说：“这件东西一旦公布出来，他就会无所遁形，真相就会大白于天下。”

“所以，他一定要在你公布之前，杀了你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那么，你就赶紧公布啊。”

“当时，我也是这么想的。东西得手，我就立刻交给了一位德高望重的老者，请他主持正义，将此物公开。”龙湑苦笑说：“不料，他根本不信，还痛骂我无中生有，诬陷好人，反而想杀我。我见机得快，只好夺了东西，落荒而逃。”

“原来是这样。”小姿倒吸了一口冷气：“你老大究竟是谁？”

“我不能告诉你。”龙湑慢慢悠悠地说：“我怕说出来，真的会吓着你。”

“不说就算了。”小姿鼓着嘴：“你打算怎么办？”

“有什么办法？只好在这里等。”

“等死？”

“是的。就在这里等他们来杀我！”龙湑微笑着一字一句地说：“能够死在家乡，也不枉此生了。”

小姿不解：“你可以跑啊？干吗等死？”

“开始我也这么想。一回到家乡，我就立刻叫族人收拾细软离开此地，不想，竟被父母、宗族视作疯子、白痴。”龙湑苦笑：“本想一走了之，可又怎能抛下家人、儿时的玩伴于不顾？所以，我只好在这里等了。”

“我明白了。”

“唯一值得庆幸的是，我在外面的时候，一直没有用真实的身份。”

小姿有些惊讶：“那么，他们怎么会找到这里来？”

“孤雁和鬼鹰都非常善于跟踪、搜索、寻人，你就是入地三尺，他们也会有办法找到。”龙湑说：“不过，他们要找到我也需要一些时间。在这些时间里，我可以



先把你送走。”

小姿一副不情愿走的样子：“我……我不想走……”忽然昂起头，双眼发光，胸口一拍，很豪迈地说：“你不用怕，有本小姐在此，你一定不会有事的。”言语中透着兴奋，这也难怪，一个“就怕没有大事情发生，唯恐天下不乱”的小姐，遇到这样“人人避之唯恐不及，她却希望遇到”的江湖险事，怎么会不激动，怎么会情愿离开？

——你就是把刀架在她秀美的脖子上，她也不会走。

龙活实在搞不清楚这位女人到底懂不懂江湖？知不知道风险？不过，心里却也有些感动，叹了一口气：“不过，也不是没有办法，我们当然不能坐以待毙。”他说：“我们可以做一些准备，想想法子怎么对付他们。”

小姿听到“我们”两个字，显然已将她包括在内了，很高兴：“你有什么法子？说来听听，我们一起商量商量。”——她也在说我们了。

“法子就在他们身上。”龙活露出深思的表情：“提到雁，你会想到什么？”

小姿抬起头，望着天际，忽然有些惆怅：一提起雁，她不由得首先想到的就是忠贞、爱情、团结、伤感、雁书、雁信、雁音、至死不渝、平沙落雁、秋雁南回、雁足帛书、鱼书雁札、鸿雁传书……

从小她就读熟了蒋捷的《虞美人·听雨》：“少年听雨歌楼上，红烛昏罗帐。壮年听雨客舟中，江阔云低，断雁叫西风。而今听雨僧庐下，鬓已星星也。悲欢离合总无情，一任阶前，点滴到天明。”也知道“射叶杨才破，闻弓雁已惊”心似伤弓寒雁，身如喘月吴牛”“闻道名城得真将，故应惊羽落空弦”皆源于“空弦落雁”的典故。

谁说雁过须留名、草过必留痕？

“雁是一种群居的动物，对情侣忠贞不二，一只雁被杀，其伴侣悲鸣不能去，会自投于地而死。”龙活说：“此人号称孤雁，一不合群，二无伴侣，与鬼鹰比起来为弱，我们就先弱后强，先拿她开刀，逐一击破。”

“你想怎么做？”

“雁过留痕，她的大雁刚才已出现在空中，想必她就在附近。”龙活笑了笑，“我们就顺着大雁飞走的方向追下去，一定会找到她。”

“雁是善良的动物。”小姿眼眶有些发红，嗫嚅说：“可不可以，不要杀它？”

龙活在心里暗叹，说：“不是我想杀她，是她要来杀我。”看着小姿的神态，也于心不忍：“好吧，我会不杀她，只把她赶走，行了吧？”

小姿破涕为笑，很高兴。

龙活继续说：“提到鹰，你又会想到什么？”

“嗯，”小姿侧着头，“我会想到长空、自由、搏击、翱翔、俯视、高山、旷野、草原、戈壁、大漠、蓝天、白云……”

“对。我们还可以联想到很多。”龙活坚定地说，“但是它最大的特点就是桀骜不驯，要对付它，就要用猎人惯用的方法——熬鹰，与它慢慢地熬。比耐心，比勇气、比信心、比毅力，看谁笑到最后。”他冷笑着说：“失去孤雁的配合，他一定支撑不了多久！”

小姿看着他，第一次露出了仰慕的表情。

可是这种崇拜的感觉并没有持续多久，因为她看到龙活的脸色突然骤变，瞳孔忽然收缩。顺着他的眼光看去，就看到碎石的土路上，正有一位村民朝村子方向踉踉跄跄地跑来。

村民一只手扼着自己的咽喉，歇斯底里地想叫喊什么，却又叫不出来，显得又焦急又恐惧，一边奔跑一边不停地回头，仿佛后面有恶魔在追赶似的。

他的后面是什么？

更诡异的是，这位村民手里居然死死拿着一枝花，眼看跌跌撞撞地跑到他们面前，忽然一头栽了下去，手里的花正好插在了—堆牛粪上。再看村民，脸色发黑，双眼外突，口吐乌血，已无一丝气息。

那是一枝菊花。

龙活的眼睛直直地盯着那枝菊花，仿佛心里被什么东西重重地撞击了一下，脸色苍白如纸，非常难看，呼吸也凌乱而急促，一看就是在极力控制情绪，拼命使自己平静却又平静不下来。

女人也许天生对一些事情敏感。小姿心里忽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，惊问：“出了什么事？”

“大事，”龙活说，“非常可怕，超过我预想的事。”

小姿有些不明白：“一枝鲜花插在牛粪上，这代表了什么？”

“代表死亡。”龙活缓缓地转过脸，望着她，声音涩涩的，说出来的话让小姿也大吃一惊：“我们都走不了啦，我过去的老大亲自来了。”

## 第4章 裸奔

炭黑村,巴蜀西南民风淳朴,以伐林出产木炭为副业的小村。

很多年以来,这个村庄从来没有出过凶杀案,一位村民的被杀立刻像死水激起的波澜,打破了炭黑村平凡而宁静的生活,震动了全村。

更令人惊奇的是,龙涎居然带回了一个女人,说是“在村口老槐树下捡到的”。村里的人盯着小姿看了半天,龙涎的家人更是左看右看,喜不自胜。几个手下眼珠子都差点掉下来了,他们想不通,村口怎么会捡到如仙一样的美女?这样的好事怎么他们没有碰到?

当天,村口的老槐树下就聚满了人。

人命关天,事出从急,老族长——也就是龙涎的祖父,立刻叫人去报官,并命村里强壮的男人轮流守候,维护安全。

捕快和老件作从几十里外的县城赶到的时候,已是深夜。捕快来了几人,头目是当地赫赫有名的“一路裸奔”,破了不少奇案,经验非常丰富,很有些名堂。

“你招还是不招?”

——在一次捕快招新人集会上,人头攒动,熙熙攘攘。千里迢迢而至,早上只吃了一个又干又硬的馒头来应聘的“一路裸奔”,好容易杀入重围时,这样大吼道。

当时招人的总捕头云先生一听这话,惊为天才,二话没说,当场拍板,收了他。

为什么叫“一路裸奔”这么一个奇怪的名字呢?据说,有一年夏天,天气闷热,他正在冲凉,恰巧有一名通缉多年的盗贼从身边逃过,当即他顾不得穿衣,一丝不挂地追了出去。

一连追了两条街,引得众人纷纷围观,县城的交通有史以来第一次出现了堵塞,造成两辆牛车相撞,五辆马车追尾,七位旁观的妇女轻伤。结果是,盗贼没有抓到,他却反被众人当做疯子扭送到了县衙,以“有伤风化”关了几夭。

而他为自己众目睽睽之下裸奔找了三个理由:

一、如果当众裸奔都不怕了,大盗还用怕吗?二、如果身体都不受束缚了,思想和行动还会被束缚吗?三、思想和行动都不受束缚了,还有什么人不能抓住吗?

——奔出了水平,奔出了风格,自然也奔出了名气。

“一路裸奔”于是不胫而走。

祠堂坐落在村子的中心，村民的尸体就停在祠堂的大厅里，才几个时辰，尸体竟干瘪、缩小了很多，在忽明忽暗的火光映衬下，显得说不出的怪异。

仵作，验尸之男役也，是“与尸体对话的人”。一个经验丰富的仵作能够在检验中对“暧昧难明”的案件，发现确实致死的原因。

来的仵作已经很老了，鸡皮鹤发，满脸的皱纹诉说着岁月的沧桑，一头花白的头发在风中飘扬。他本已退休，可是，突然出了这么大的人命案子，还是被破例请来了。

老仵作弯着腰，认真、仔细、默默地检查了很久，人虽然苍老，一双如鸡爪般的手的动作却非常稳定、流利、熟练。随着检查的深入，他的眉头越皱越深，越来越严肃，不时地停下来观察，最后竟干脆放下手中的活，拿出一杆长长的水烟壶，“咕噜咕噜”大口地吸起烟来。

他为什么要停下来，却又一言不发？

受老族长的委托，龙活全程作陪，在一旁等得实在无聊。他也喜欢抽水烟，不过，却不是这种牛饮一样的抽法，而是“兽炉沈水烟，翠沼残花片”，用考究的水烟杆慢慢地吸。

看到老仵作眯着眼，美滋滋的样子，龙活忽然想出去溜达一圈，透透空气，顺便抽口水烟，最好能喝几口酒，再去看看小姿安顿得怎么样，反正看样子还不知道要检查多久。

祠堂外已是月光如洗。

沿着青石板小路，龙活慢慢地往家里走。他的家是村里最大的一片黑白白墙的老宅，门前有塘、有莲、有竹，宅子后有田、有林、有山。

一想到一会儿就有水烟、有酒、有美女，龙活心里就很愉快。就在他情不自禁地吹出几声口哨夜行的时候，忽然看到一个很苗条的黑影，鬼鬼祟祟地从前面跑过。

“什么人？”龙活大喝一声，黑影飞身而遁。“站住！”龙活一边喊，一边展开轻功，追了下去。

黑影的轻功也不弱，忽东忽西，仿佛故意在兜圈子，几次眼看要追上了，都被其加力跑去，一时惹得龙活兴起，一路紧追不舍。大约过了一个多时辰，来到了一个镇上，黑影左转右拐，忽然在一处小巷子失去了踪影。

龙活看看四周，不禁哑然失笑，因为这个小巷子他再熟悉不过了。

这个地方叫花柳巷。他的手下母虎就住在这里。

母虎正在一人独自吃宵夜。说是宵夜，只不过是一头烤乳猪，外加五只鸡腿、六只荷包蛋而已。

她的胃口这几天不太好，这点东西只能半饱而已。

一见老大光临，母虎是又惊又喜，连忙让座，请吃东西。不过，对于龙活的提